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2011 半年度 报告摘要

2011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1年8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1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策略成长混合
基金主代码	110002
交易代码	1100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3年12月9日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35，122，034.39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兼具较高内在价值和良好成长性的股票，积极把握股票市场波动所带来的获利机会，努力为基金持有人追求较高的中长期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的总体原则是在价值区域内把握波动，在波动中实现研究的“溢价”。基金采取相对稳定的资产配置策略，避免因过于主动的仓位调整带来额外的风险。同时，以雄厚的研究力量为依托，通过以价值成长比率（PEG）为核心的系统方法筛选出兼具较高内在价值及良好成长性的股票，并通过对相关行业和上市公司成长率变化的动态预测，积极把握行业板块、个股的市场波动所带来的获利机会，为基金持有人追求较高的当期收益及长期资本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A指收益率×7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中等风险水平的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力争通过主动投资获取较高的资本增值和一定的当期收益。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张南	唐州徽
	联系电话	020-38799008	010-66594855
	电子邮箱	csc@efunds.com.cn	tgxxpl@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 881 8088	95566
传真		020-38799488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efunds.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体育西路189号城建大厦28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32，065，397.16
本期利润	-354，827，151.9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85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7.1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1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2.145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644，588，577.9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3.760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40%	1.02%	0.58%	0.79%	1.82%	0.23%
过去三个月	-3.96%	1.03%	-4.03%	0.75%	0.07%	0.28%
过去六个月	-7.18%	1.16%	-0.74%	0.81%	-6.44%	0.35%
过去一年	15.41%	1.31%	11.89%	0.93%	3.52%	0.38%
过去三年	20.41%	1.55%	3.95%	1.39%	16.46%	0.1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52.39%	1.59%	77.08%	1.37%	375.31%	0.2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3年12月9日至2011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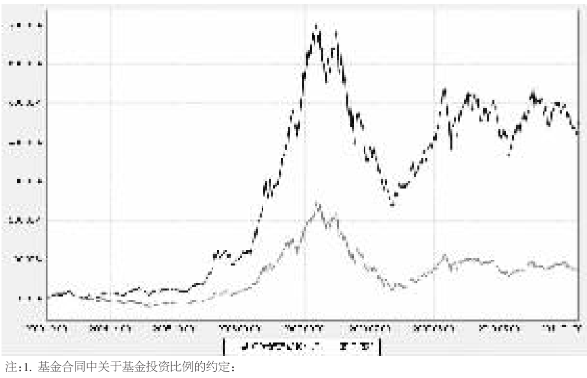

注：1. 基金合同中关于基金投资比例的约定：

（1）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的股票，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2）基金与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它基金持有任何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的总和，不超过该证券的10%；

（3）基金投资于股票、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总值的80%；

（4）基金股票投资比例最高可达95%；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限制。

因基金规模或市场剧烈变化导致投资组合不符合上述规定时，基金管理人应在合理期限内进行调整，以符合上述规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2.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的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52.39%，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77.08%。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4号文批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4月17日，注册资本1.2亿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的股东为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现有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QDII和特定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自成立以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秉承“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宗旨，坚持“在诚信规范的前提下，通过专业化运作和团队合作实现持续稳健的增长”的经营理念，努力以规范的运作、良好的业绩和优质的服务，为投资者创造最佳的回报。

截至2011年6月30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管理1只封闭式基金、26只开放式基金，具体包括基金科瑞和易方达科讯股票型基金、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易方达科翔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平稳增长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基金、易方达50指数基金、易方达积极成长基金、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基金、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基金、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基金、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沪深300指数基金、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基金、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黄金主题基金（LOF）、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基金。同时，公司还管理着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伍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基金的基金经理、研究部副总经理	2010-01-01	-	12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香港康瑞投资有限公司经理，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资深高级经理、投资银行销售与客户服务副总经理，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机构理财部投资经理、研究部总经理助理、易方达积极成长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原科汇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规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基金投资风格相似。本报告期两者的净值增长率分别为-7.18%和-6.91%。尽管这两只基金在投资管理上有着相同或相似的投资目标、投资理念、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但它们毕竟是两只相互独立的基金，基金规模及申购赎回波动变化不同，股票仓位、组合结构和投资操作也不尽相同，从而造成两只基金业绩存在差异，但差异小于5%。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上证综指呈现冲高回落的过程，指数微跌1.64%。通胀超出市场预期是影响市场走势的主要因素，年初预测CPI应在一季度后见顶回落，但由于食品尤其是生猪价格的持续涨价，CPI环比仍继续上升，并在六月份创出月同比6.4%的近年新高。为了抑制通胀预期，央行连续出台系列紧缩的货币政策。从进出口数据看，经济活动明显受到压制，投资者担心出现滞涨格局，市场情绪较负面。从市场特征看，2010年形成的大小盘股票之间巨大的估值鸿沟有所收敛，以金融地产为代表的大盘股虽仍受调控政策影响，但受到估值支撑表现平稳，而大量曾被寄予业绩高速增长预期的中小市值公司则出现价值回归。

由于宏观经济前景不明朗，在操作上我们一是抛出去年涨幅过大而业绩增速可能低于预期的中小盘股票，其次是在个股选择上，尽量选择与宏观经济关联度较低的行业和公司。医药和商业是组合中明显超配的行业，但整体而言我们坚持“自下而上”的选股策略，组合的行业特征并不明显。上半年我们还加大了组合的集中度，减少组合中品种数量以保证密切的跟踪。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3.760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7.1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7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以水泥股为代表的高贝塔投资品是近期市场的热点，其逻辑是目前经济增速回落，预计三季度通胀水平回落后，紧缩的货币政策将回归正常，而财政刺激政策将发挥作用，保障房、水利工程项目会接棒“铁公基”固定资产投资带动产能扩张受限的投资品价格持续上涨。我们不想去讨论短期内这套逻辑的合理性，但从中长期而言，我国经济结构开始调整，摆脱产能扩张与库存周期主导经济增长的局面将是大概率事件。如果要博弈政策放松，我们宁愿选择估值便宜的银行以及弹性大的保险板块，毕竟两者的安全边际显而易见。

基于本次个税调整，预期消费在经济中的作用会逐渐提升，商超、快速消费品以及医疗服务是值得长期看好的行业。此外，我们非常关注欧美在经济困境中的政策选择，比如德国放弃核能转向其它新能源，相信他们的选择不仅仅是为了解决能源危机，也是为了扶植新兴产业以突破经济困局。欧美的产业政策变化，将为中国这个世界工厂提供动力，国内高端制造企业会直接受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公司营运总监担任估值委员会主席，研究部、投资风险管理部、监察部和核算部指定人员担任委员。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317，949，656.02	256，173，413.81
结算备付金	3，959，225.82	4，617，982.30
存出保证金	3，720，724.51	2，211，035.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78，392，179.67	4，903，810，755.40
其中：股票投资	3，869，254，703.07	4，707，656，637.4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09，137，476.60	196，154，118.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0，000，470.00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15，376，653.82
应收利息	1，681，581.81	3，089，536.37
应收股利	1，679，599.70	-
应收申购款	1，908，476.53	3，902，518.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4，709，291，914.06	5，189，181，895.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51，533，884.96	15，548，600.29
应付赎回款	3，315，424.60	3，940，531.50
应付管理人报酬	5，584，994.98	6，726，884.06
应付托管费	930，832.47	1，121，147.3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987，662.32	4，302，740.39
应交税费	92，399.00	91，719.80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258，137.79	1，238，921.10
负债合计	64，703，336.12	32，970，544.52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235，122，034.39	1，272，820，086.70
未分配利润	3，409，466，543.55	3，883，391，264.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44，588，577.94	5，156，211，351.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09，291，914.06	5，189，181，895.94

注：报告截止日2011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 3.760元，基金份额总额1，235，122，034.39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一、收入	-302，647，757.71	-1，340，153，517.42
1.利息收入	3，353，407.90	7，919，128.7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695，838.85	1，497，689.27
债券利息收入	947，694.01	6，020，011.26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709，875.04	401，428.25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6，561，362.80	309，448，006.1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168，523.35	285，371，370.66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23，512.58	4，588，610.4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23，006，373.57	19，488，025.00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2，761，754.79	-1，657，767，079.24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99，226.38	246，426.94
减：二、费用	52，179，394.24	63，042，404.72
1.管理人报酬	35，929，050.31	41，700，802.05
2.托管费	5，988，174.98	6，950，133.71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10，022，235.27	13，884，969.63
5.利息支出	-	278，626.02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278，626.02
6.其他费用	239，933.68	227，873.3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4，827，151.95	-1，403，195，922.14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4，827，151.95	-1，403，195，922.14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72，820，086.70	3，883，391，264.72	5，156，211，351.4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54，827，151.95	-354，827，151.9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7，698，052.31	-119，097，569.22	-156，795，621.5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94，944，020.97	273，246，809.62	368，190，830.59
2.基金赎回款	-132，642，073.28	-392，344，378.84	-524，986，452.1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35，122，034.39	3，409，466，543.55	4，644，588，577.94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502，384，596.57	4，929，389，419.94	6，431，774，016.5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403，195，922.14	-1，403，195，922.1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7，802，305.91	-233，986，569.33	-311，788，875.2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02，797，904.61	296，916，161.13	399，714，065.74
2.基金赎回款	-180，600，210.52	-530，902，730.46	-711，502，940.9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29，690，710.82	-29，690，710.82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424，582，290.66	3，262，516，217.65	4，687，098，508.3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梁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优造，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荣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122号文件《关于同意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批复》批准，由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发起人，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并于2003年12月09日正式成立，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2，035，050，979.21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基金管理人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中国证监会2010年2月8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而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11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

6.4.6 税项

6.4.6.1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决定，自2008年4月24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3‰调整为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决定，自2008年9月19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6.4.6.2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6.4.6.3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债券发行企业及金融机构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自2008年10月9日起暂免征收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7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自2005年6月13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财税〔2005〕102号文规定，扣缴义务人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时，减按5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注：根据2011年4月9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更名的公告》，基金管理人股东广东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更名为“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基金管理人已完成股东更名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8.1.2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8.1.3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8.2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5，929，050.31	41，700，802.0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286，591.14	4，887，676.79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6.4.8.2.2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988，174.98	6，950，133.71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取。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	-	-	-	-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银行	-	427，880，999.05	-	-	150，038，000.00	13，910.14

6.4.8.4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317，949，656.02	1，642，384.39	335，786，275.20	1，434，531.65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8.7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9 期末（2011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9.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0104	上海汽车	2010-12-15	2011-12-12	非公开发行流通受限	13.87	16.53	2，000，000	27，740，000.00	33，060，000.00	-
600426	华鲁恒升	2010-12-29	2011-12-26	非公开发行流通受限	13.22	15.08	1，000，000	13，220，000.00	15，080，000.00	-

注：以上“可流通日”是根据上市公司公告估算的流通日期。

6.4.9.2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0098	广州控股	2011-06-20	重大事项	6.79	2011-07-08	7.47	4，999，877	41，208，412.18	33，949，164.83	-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1年6月30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0，无抵押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1年6月30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0，无抵押债券。

6.4.10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a）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2011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3，787，658，014.84元，第二层级的余额为290，734，164.83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2010年12月31日：第一层级的余额为4，540，031，136.29元，第二层级的余额为363，779，619.11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869，254，703.07	82.16
	其中：股票	3，869，254，703.07	82.16
2	固定收益投资	209，137，476.60	4.44
	其中：债券	209，137，476.60	4.44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0，000，470.00	6.3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21，908，881.84	6.84
6	其他各项资产	8，990，382.55	0.19
7	合计	4，709，291，914.06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82，442，699.62	1.78
B	采掘业	246，401，000.00	5.31
C	制造业	1，436，094，380.85	30.92
C0	食品、饮料	173，101，544.00	3.73
C1	纺织、服装、皮毛	68，866，933.40	1.48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19，345，600.00	0.42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43，383，992.00	0.93
C5	电子	3，109，863.16	0.07
C6	金属、非金属	72，705，505.51	1.57
C7	机械、设备、仪表	592，920，429.29	12.77
C8	医药、生物制品	462，660，513.49	9.96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78，958，164.83	1.70
E	建筑业	9，000，000.00	0.19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21，419，785.80	0.46
G	信息技术业	592，934，032.55	12.77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504，627，218.59	10.86
I	金融、保险业	643，436，953.30	13.85
J	房地产业	208，949，869.10	4.50
K	社会服务业	44，990，598.43	0.97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3，869，254，703.07	83.31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63	中兴通讯	16，250，000	459，550，000.00	9.89
2	600036	招商银行	20，000，000	260，400，000.00	5.61
3	600546	山煤国际	7，900，000	246，401，000.00	5.31
4	000417	合肥百货	13，309，299	242，229，241.80	5.22
5	002038	双鹭药业	6，155，223	232，359，668.25	5.00
6	002277	友阿股份	8，035，000	176，127，200.00	3.79
7	600066	宇通客车	7，287，061	168，622，591.54	3.63
8	600223	鲁商置业	19，298，713	158，249，446.60	3.41
9	000811	烟台冰轮	11，976，388	150，183，905.52	3.23
10	600015	华夏银行	12，499，756	135，872，347.72	2.93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www.efunds.com.cn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6	招商银行	188，695，151.79	3.66
2	600015	华夏银行	153，157，333.31	2.97
3	600066	宇通客车	140，023，697.95	2.72
4	600406	国电南瑞	114，012，829.35	2.21
5	600030	中信证券	108，168，645.37	2.10
6	600837	海通证券	104，327，480.11	2.02
7	600016	民生银行	76，069，518.52	1.48
8	002142	宁波银行	69，814，510.41	1.35
9	000417	合肥百货	63，393，928.48	1.23
10	600216	浙江医药	62，194，294.62	1.21
11	000063	中兴通讯	60，306，260.82	1.17
12	601288	农业银行	57，552，125.84	1.12
13	601888	中国国旅	56，058，733.04	1.09
14	002038	双鹭药业	54，945，038.98	1.07
15	000811	烟台冰轮	54，425，642.17	1.06
16	600521	华海药业	50，107，038.57	0.97
17	002001	新和成	48，338，471.99	0.94
18	600888	新疆众和	47，908，864.81	0.93
19	601998	中信银行	44，850，078.13	0.87
20	002277	友阿股份	44，466，199.92	0.86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167，217，813.47	3.24
2	002399	海普瑞	157，755，599.53	3.06
3	600963	岳阳林纸	156，473，382.80	3.03
4	000063	中兴通讯	108，868，744.57	2.11
5	600030	中信证券	106，594，563.69	2.07
6	000422	湖北宜化	98，824，479.02	1.92
7	600837	海通证券	98，820，707.94	1.92
8	600664	哈药股份	94，369，430.61	1.83
9	000001	深发展A	93，902，665.06	1.82
10	000759	中百集团	86，093，060.84	1.67
11	000951	中国重汽	85，300，931.14	1.65
12	000651	格力电器	76，598，911.03	1.49
13	000895	双汇发展	68，128，338.11	1.32
14	002142	宁波银行	60，182，370.21	1.17
15	600216	浙江医药	53，730，507.95	1.04
16	600306	商业城	51，571，731.11	1.00
17	000999	华润三九	51，122，674.11	0.99
18	002456	欧菲光	49，694，216.65	0.96
19	600858	银座股份	47，912，040.70	0.93
20	000858	五粮液	47，790，090.19	0.93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946，654，317.28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3，454，575，876.29

注：“买入股票成本”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48，765，000.00	1.05
3	金融债券	59，790，000.00	1.2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9，790，000.00	1.29
4	企业债券	492，476.60	0.0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0，090，000.00	2.15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209，137，476.60	4.50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81287	11中电投CP02	1，000，000	100，090，000.00	2.15
2	110308	11进出08	600，000	59，790，000.00	1.29
3	1001060	10央行票据60	500，000	48，765，000.00	1.05
4	126017	08葛洲债	5，660	492，476.60	0.01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仅持有以上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9.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9.3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720，724.5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1，679，599.70
4	应收利息	1，681，581.81
5	应收申购款	1，908，476.5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990，382.55

7.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 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231，116	5，344.16	46，413，741.07	3.76%	1，188，708，293.32	96.24%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6，165.48	0.0005%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3年12月9日）基金份额总额	2，035，050，979.21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272，820，086.7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94，944，020.97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32，642，073.2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35，122，034.39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本报告期内，根据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李爱华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李爱华先生担任本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托管及投资者服务部总经理；因工作调动，董杰先生不再担任中国银行托管及投资者服务部总经理。该人事变动已按相关规定备案并公告。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有重大变化。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任何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信建投	1	64，794，343.34	1.01%	55，074.95	1.03%	-
平安证券	1	609，736，161.46	9.53%	495，753.89	9.28%	-
华泰证券	1	-	-	-	-	-
中金公司	1	-	-	-	-	-
华安证券	1	225，725，406.09	3.53%	183，404.44	3.43%	-
东吴证券	1	823，417，242.30	12.86%	699，894.43	13.10%	-
广发华福	1	14，697，585.13	0.23%	12，492.90	0.23%	-
银河证券	1	299，358，558.24	4.68%	243，230.54	4.55%	-
中信证券	1	80，454，473.40	1.26%	68，386.31	1.28%	-
浙商证券	1	442，397，056.44	6.91%	376，036.61	7.04%	-
国泰君安	1	217，692，649.85	3.40%	176，878.08	3.31%	-
国金证券	1	-	-	0.00	0.00%	-
申银万国	1	335，580，916.56	5.24%	285，243.73	5.34%	-
中银国际	1	1，427，839，050.04	22.31%	1，213，656.29	22.72%	-
高华证券	1	149，553，994.22	2.34%	127，121.32	2.38%	-
长江证券	1	1，263，216，370.27	19.73%	1，026，371.79	19.21%	-
国信证券	1	24，114，885.12	0.38%	19，593.98	0.37%	-
齐鲁证券	2	-	-	-	-	-
东兴证券	1	349，211，123.14	5.46%	296，829.34	5.56%	-
国海证券	1	73，440，377.97	1.15%	62，423.55	1.17%	-

注：a）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减少交易单元，新增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各一个交易单元。

b）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如下：

1）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2）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3）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c）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

1）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2）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10.7.2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信建投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华安证券	-	-	-	-	-	-
东吴证券	-	-	-	-	-	-
广发华福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申银万国	-	-	-	-	-	-
中银国际	6，577，618.50	100.00%	-	-	-	-
高华证券	-	-	-	-	-	-
长江证券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齐鲁证券	-	-	-	-	-	-
东兴证券	-	-	-	-	-	-
国海证券	-	-	-	-	-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